

中國抗日戰爭史料叢刊

694

主編
虞和平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經濟·綜合

統計月報（第十七號至第二十一號）

 大象出版社



中國抗日戰爭史料叢刊

694

綜合 經濟

大 豪 出 版 社

虞和平 主編

統計月報（第十七號至第二十一號）

陳其采題



統計月報

農業普查（專載）

印編局計統處主府民政國

民三十三年正月一日

THE STATISTICAL MONTHLY

March 1934

Number 17

Published by

THE DIRECTORATE OF STATISTICS

DIRECTORATE-GENERAL OF BUDGETS, ACCOUNTS AND STATISTICS

NATIONAL GOVERNMENT OF CHINA

NANKING, CHINA

CONTENTS

	Page
Indices of General Business Conditions (5 Charts)	1
Statistical Method	
The Census of Agriculture	By C. Y. Tang
	1— 33
Index-Numbers of Wages: A Survey Translated by S. L. Fu	34— 45
Quelques Considérations sur la Comparaison Internationale des Indices du Coût de la Vie et des Salaires Réels, By Dr. J. H. von Zanten, Translated by Y. H. Li	46— 57
Reference Materials	
(List of Tables)	58— 60
1. Population	61— 64
2. Production	65— 71
3. Price	72— 82
4. Finance and Commerce	88—112
5. Foreign Trade	113—114
6. Public Finance	115—123
7. Transportation	124
Statistical Information	
1. Methods and Facts	125—127
2. Organization and Administration	127—132

同 志 仍 須 努 力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統計月報 第一七號
農業統計特刊

目 錄

經濟現狀圖五幅

統計方法

農業調查（專輯）	（唐曾子平著）	1—10
生產指數試要	（傅詔森、曾昭承撰）	11—14
生活指數及範例（省農業國產出耕次回歸）		15—16
毛皮整理	（王耀庭譯、張生文、鄧敬東著）	17—18

參考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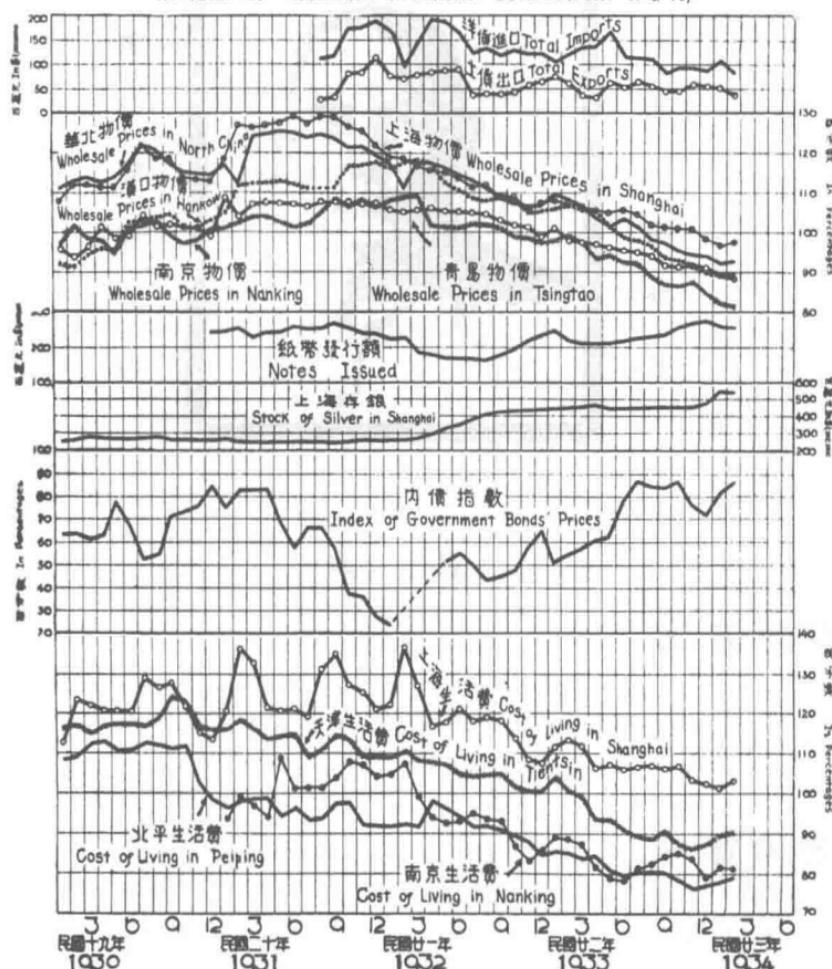
（附各表計算）		18—19
一、人 口		20—21
二、生 貨		22—23
三、物 購		24—25
四、金融商業		26—27
五、貿 易		28—29
六、財 政		30—31
七、交 通		32—33

統計消息

一、方法與事實		125—127
二、組織與行政		127—128

經濟現狀圖

INDICES OF GENERAL BUSINESS CONDITIONS (Fig. 1-2)



本圖除內信指數係根據上海新華信託公司調查編製者外其餘各線係據本月銀物價金礦及貿易等局各表數字。

For figures, see sections on Price, Finance and Commerce, and Foreign Trade. The Index of Government Bonds' Prices is supplied by the Sin-Hua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二十二年二三四月內信指數受減戰影響無報告。

Indices of government bonds' prices during Feb.-April 1932 are not available on account of Japanese Invasion in Shanghai.

二十年八月漢口物價指數以水期間無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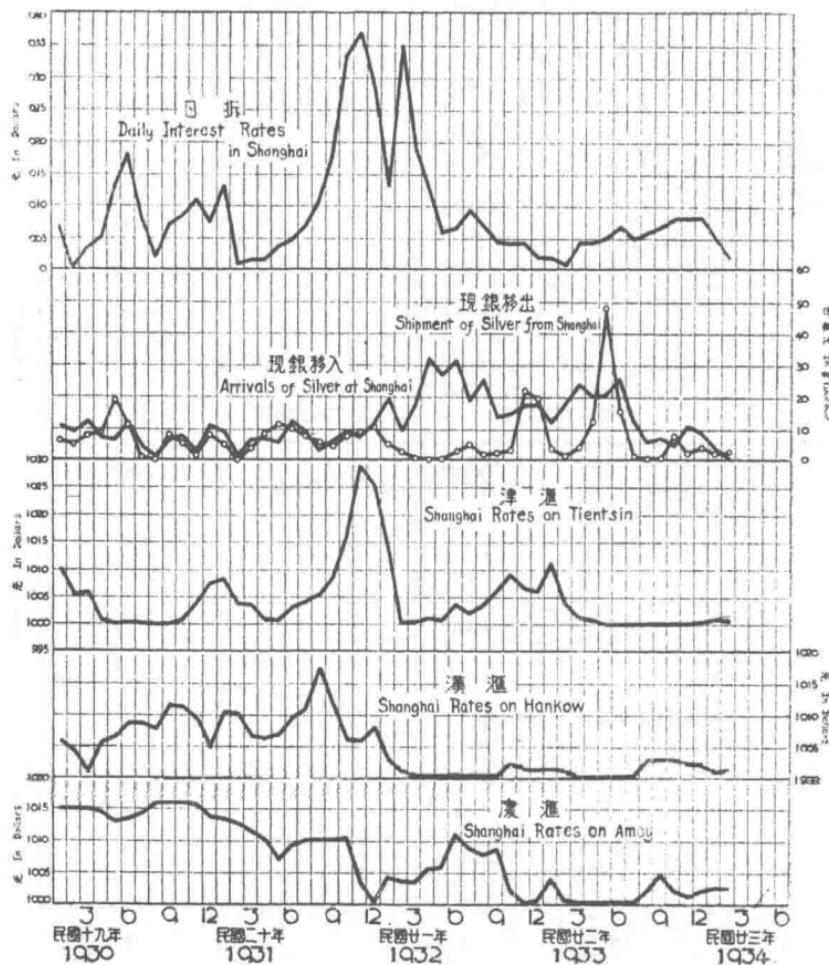
Index numbers of wholesale prices in Hankow for August 1931 are not available on account of flood.

紙幣發行額包括中央中國交通興業四銀行及四行準備庫庫銀之數字。

The curve for notes issued represents the amount issued by the Central Bank of China, the Bank of China, the Bank of Communications, the 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and the Joint Treasury of 4 Banks through their branches or head offices in Shanghai.

經濟現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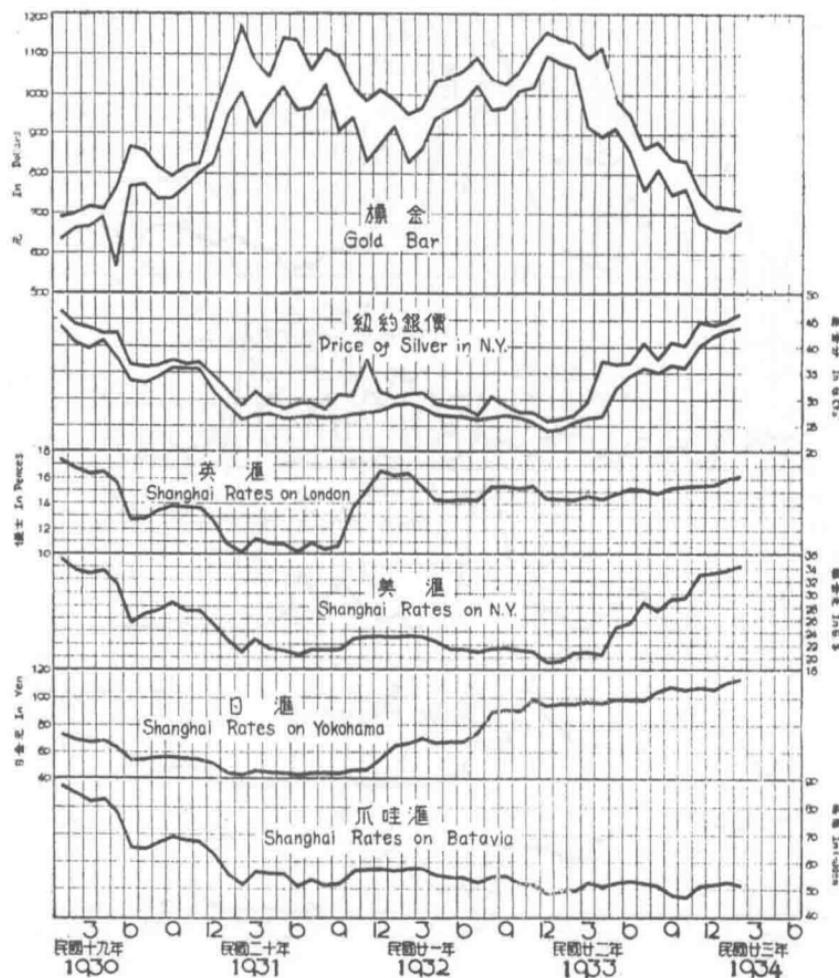
INDICES OF GENERAL BUSINESS CONDITIONS (Fig. 2.)



本圖資料請參閱本月報參考資料金融第三、四、五、及第九各表。

For figures, see Tables 3, 4, 5, and 9 in Sections on Finance and Commerce in Reference Materials.

經濟現狀圖
INDICES OF GENERAL BUSINESS CONDITIONS (1923=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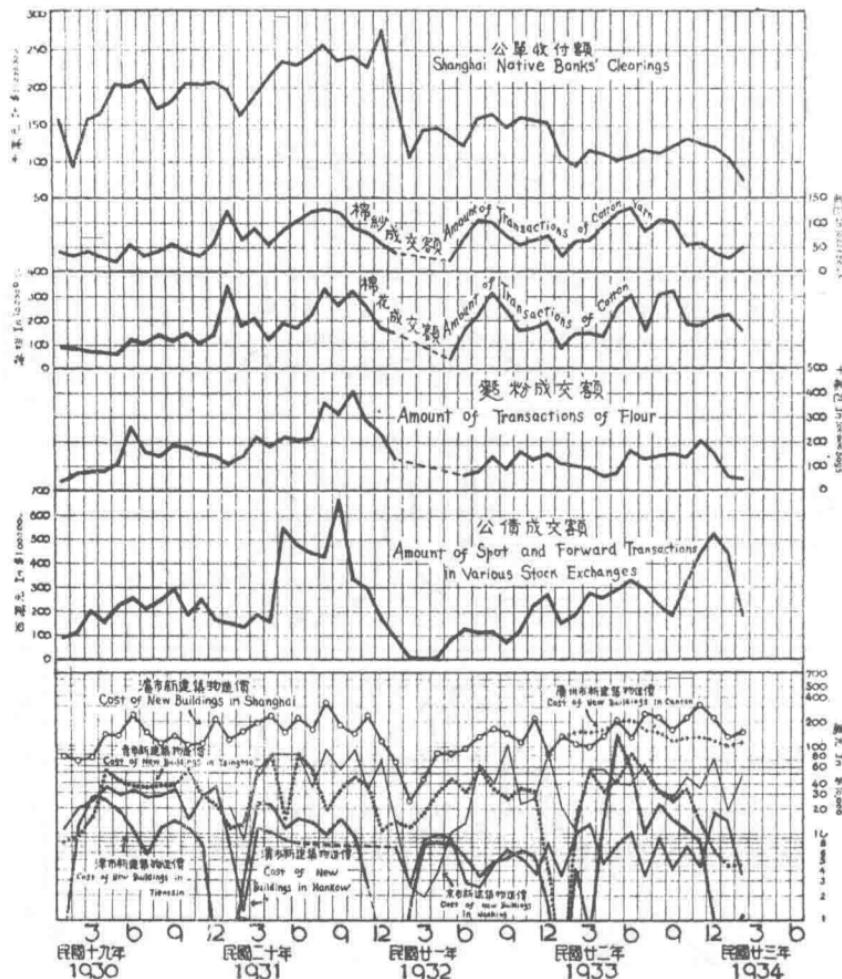


本圖資料參閱本月報卷之資料彙編第七，第八兩表。

For figures, see Tables 7 and 8 in Sections on Finance and Commerce in Reference Materials.

經濟現狀圖四

INDICES OF GENERAL BUSINESS CONDITIONS (Fig. 4.)



本圖除各市新建建築物造價外，其餘各編參閱金融商業各表數字。

For figures, see Tables in Sections on Finance and Commerce, in Reference Materials except the index of building costs which will be seen on Table 3 in Section on Production.

二十二年二、三、四月紗花成交額及二、三、四、五月麵粉成交額受戰爭影響，滬市停業，無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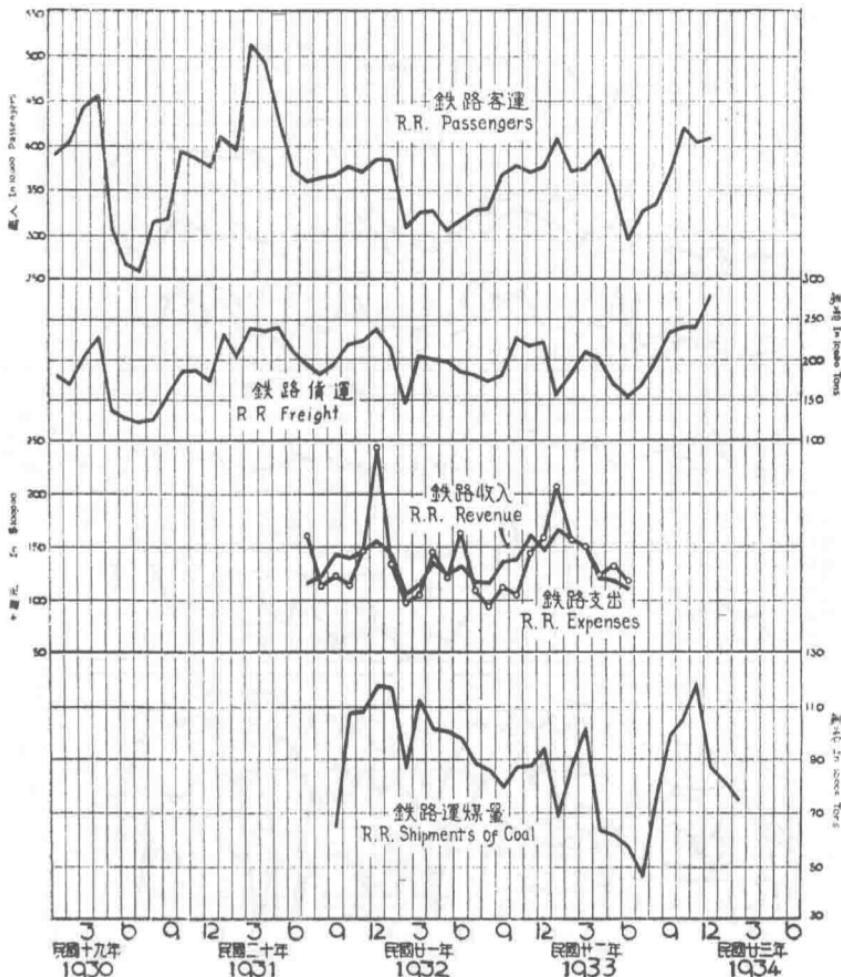
No transactions during February to April, 1932 for Cotton, Cotton yarn and during February to May, 1932 for wheat flour on account of Japanese invasion in Shanghai.

二十三年夏季滬市新建建築物造價，以大水期間無建屋事件，從缺。

No new buildings in Hankow during July-December 1933 on account of flood.

經濟現狀圖五

INDICES OF GENERAL BUSINESS CONDITIONS (FIG. 5.)



本圖除鐵路客貨運及煤運數字參照本月報參考資料生產及交通各表外，其餘各線數字來源如下：

1. 鐵路收支根據本財會計局各路旬報表統計而得，國內各路除東三省外均包括在內。

2. 煤產數量之材料在整理中，本期暫停發表。

For figures, see the Tables in Sections on Production and Transportation, in Reference Materials. The figures of railway receipts and expenditures, supplied by the Directorate of Accounts, include all railways except those in the Northeastern provinces. The curve for the production of coal is suspended for this issue.

統計方法

STATISTICAL METHOD

農業普查

唐 啓 字

本文為中央統計聯合會第十次聯合演講講稿，茲商得作者同意，轉載於本月報，藉供研究調查者之參攷。文題農業清查改為農業普查，俾與統計法施行細則中所定名稱相符。

一。農業普查之意義與目的

農業普查為農業調查之具有普遍性質者，由調查人員自赴調查區域，用預先製定之調查表格，挨戶查問，實地採訪所需要之農業資料，紀錄與農業有關之重要因素，整理分析使之系統化條理化，藉以明瞭全國從事農業人口之數目，農業之總生產量及其分布情形，以及其他農業現象，期農業之改良及農民幸福之增進者也。

農業普查之優點，在資料收集之詳盡無遺。為達此目的計，則調查經費必需充足，調查人員必需衆多，調查組織必需嚴密，調查進行必需迅速。例如美國之普查，依一九二〇年之規定，凡人口農業製造業森林及林產品以及礦產及石礦等，均於一九二〇年後每十年普查一次。(註一)實際美國之普查至一九二〇年已為第十四次，一九三〇年之普查且為第十五次之普查，是項普查當於一個月內完成之。羅馬萬國農學會所發表之愛爾蘭農業普查(註二)亦屬此種。

農業調查之優點在可用無限取樣法 Extensive Sampling 任意取樣法 Random Sampling 及標準取樣法 Representative Sampling 以取一部分之資料，作為統計之根據，所需要之經費人員及時間均不必如農業普查所需者之多。然其樣子是否足量，足量之後，是否足以代表全體情形則殊成問題也。

二。農業普查之範圍

農業普查之範圍既以全國各農場為對象，而輔之以農村社會經濟之概況，則其所包含之內容自應廣博而周詳。參考他國辦理普查之成規以及我國試辦普查之項目可見一斑。

美國之全國普查於一七九〇年舉行。至一九三〇年已為第十五次之舉行，美國普查表格之關於農業者包含上年度(普查前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農場農人之姓名，種別，性別以及出生地，地權狀況，農地林地之畝數，農場及改良物之價值以及捐稅負擔等，農場工具之價值，農場牧場及其他地方牲畜之數目，作物與其他產品之畝數及數量等，灌溉及排水土地之面積，以及生產之作物，與夫灌溉排水事業之地點及

註(一) United States Code Annotated, Title 18 Census P.8

註(二) The First World Agricultural Census, Bul. NO.1.

性質，以及所授之資本等。(註三)第十五次之普查，復加入分配部分，包含農場林場海中鑄山所生產之食糧及其他產品，以及分配消費之狀況。清查員收集上項資料時必頗親往各農場詢問各農人，務使其供給必要之知識，藉以顯明六百五十萬農場一年工作之結果(註四)。

萬國農學會依照一九二四年大會之決議提倡於一九二九——三〇年舉行世界農業普查，其普查之範圍，包含農場面積數目自耕及租種地，土地利用概況，可耕地之利用，農業機械及農具，機械動力，牲畜，家禽與蜂，牲畜產物，農場雇工及工資等。

(註五)

國民政府立法院統計處於民國十八九年間，曾擬有全國農業普查表格，定為九十九問項，並對於以下事項特別注意(1)農民戶口(2)熟地生地之面積(3)植物動物之產量(4)地權之分配(5)資本之數量(6)借貸之方法(7)天災之狀況(8)農業方法之改良。

(註六)其後主計處統計局成立，複製為全國農業總調查計劃，其所備之普查表，包含農民人數，耕作田地之面積，果樹家畜及家禽；調查副表包含作物收穫量牲畜生產量等，農村經濟社會概況調查表，包含農佃農民農民工資移民物價稅捐等(註七)。然以事煩費重，迄未舉行。所可告完成者，只有最近之江蘇省句容縣普查，其內容係就前表更加以補充，包括(1)人口調查表，調查人數，性別，年齡，婚嫁，職業教育，(2)農場調查表，包括去年耕用田地面積，作物，叢桑，果實，家禽及家畜，(3)農場調查副表，包括作物收穫量，果實收穫量，羊每年可剪毛若干斤數，家禽每年可生蛋若干數，水田旱地丈量合標準丈量數，斗斛合斤數，銅元合當地普通兩數，(4)農村社會經濟概況調查表，包括農佃，農民借貸，農工工資，物價，田賦及附捐，糧食運銷移民荒地等項。

按照上述各普查表式之內容，而欲達吾人所希望取得之資料，則其普查事項有需包含者如下：

(1)人口狀況：——農村人口(戶數人數)，性別(男女)，年齡(老壯少幼)，職業(有業，兼業，失業，無業，殘廢，乞丐)，密度(本項與第(2)項合併計算)，分類(自耕農，半自耕農，佃農，雇農)

註(三) United States Code Annotated, P. P. 18-14

註(四) The Fifteen Census Begins, P. 8

註(五) Irish State, The First World Agricultural Census, Bulletin No. 1

註(六) 國民政府立法院統計月報一卷九期九五頁

註(七) 全國農業總調查計劃提要統計月報實業專號

(2) 土地利用狀況：——耕地面積（熟地，荒地，墳地，官有地，公有地，民有地），農場面積（田地，園圃，森林，池塘）田地面積（稻，麥，棉及其他各種作物等），園圃面積，（菜桑茶菓園等）林場面積（樹林，竹林等）。

(3) 土地分配狀況：——各類農地之地權分配（自耕農，半自耕農，佃農）（大中小農）各類農地之每畝平均地價（水田，旱地，林場）。

(4) 農業生產狀況：——各種主要農產所佔之土地面積生產數量及價值（禾穀類，豆菽類，根莖類，特用類，蔬菜類，果實類，林產類），各種農業副產之產量價值（力畜類，肉畜類，家禽類，水產類，絲織類，燃料類，蛋類，蜂蜜類），農產製造品之產量及價值（飲料類，食物類，用品類）。

(5) 農具狀況：——各種農具及機械之數目及價值（耕耘類，灌溉類，收穫類，儲藏類，運搬類，雜類）。

(6) 肥料狀況：——各種肥料之數量及價值（基肥類，追肥類）

(7) 租稅狀況：——各種地（田地山蕩）上中下等每畝之正稅副稅雜捐及租額以及當地之佃租制度。

(8) 僱工及工資狀況：——各種作業之雇工工時及工資「當時忙時（男女童）」

(9) 借貸狀況：——集會，抵押，典當，賒欠，息借，預售農產之條件，期限，利率，及付款方法。

(10) 運銷狀況：——分售出及購入兩種，其類別數量價值，銷售場所及運輸方法等。至於各項細目，應於編製普查表格時列入，茲不贅述。

三。農業普查之組織及人員

農業清查組織以美國為最完備，而其地大物博又與我國相似，故其普查組織，足資取法。考美國普查事務，由商部附設之普查局主持，分設監察區及普查區若干區辦理之。先由普查局按州界，山脈，河流，道路等分為若干監察區，每監察區置監察員一人，再於監察區下分設若干普查區，置普查員若干人，一普查員可調查兩個或兩個以上之普查區域，為事實上之需要，得僱用宣傳員若干人協助辦理之（註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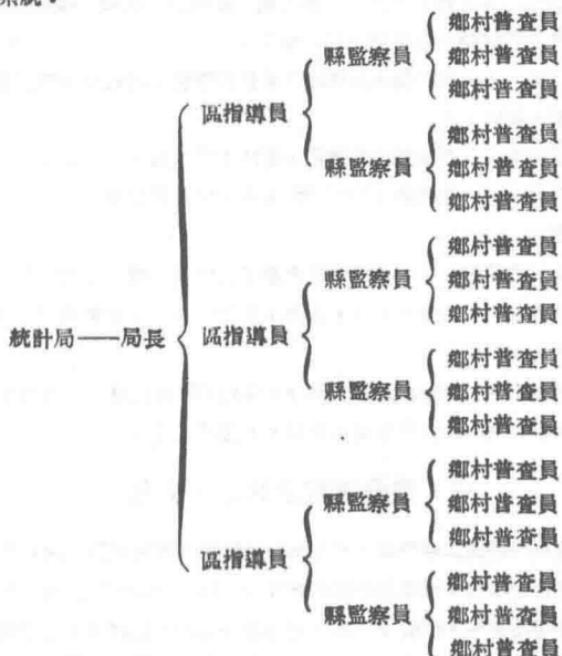
監察員之責任 監察員之責任為與普查局商酌，劃分各普查區域，選擇呈薦及訓練普查員以備任命，轉達必要之訓令於普查員，考查及審核普查員填就之表格，如發現差誤及遺漏，得命其更正及補充。按規定之時間及情形，轉送普查員填就之表格於普查局。普查員所用之款項賬目，經其證明後，請普查局支付核銷，監察員所得之報

註(八) United States Code Annotated, P.17

酬，除支付薪金外，其旅費雇員薪金及額外費用，並得預先規定之(註九)。

普查員之責任 普查員之責任為按照表列各項查問，其所查區域內各戶之戶主，或認為可靠之人士，或旅客之住居本地者，以供給所需要之知識而填入之。填好之表格，可寄送於監察員，如有差誤或遺漏，須負責更正或補充之(註十)。

我國之農業普查組織，據全國農業總調查計劃提要內列六級，以中央統計機關主其事，下置統計專員省督辦或者指導員，縣指導員監察員及普查員等(註十一)似嫌級數太多，指揮不便，未能盡量發揮工作之效能。茲為組織簡單號令統一指揮便利計，擬成立下列之系統：



(一) 國府主計處統計局為辦理全國統計之專任機關，應負辦理全國農業普查之責任，其應行掌理關於農業普查之事項大致如下：

- (1) 農業普查計劃之設計
- (2) 農業普查表格之編製
- (3) 農業普查應需經費之估計及審核

註(九) United States Code Annotated, P.15
註(十) United States Code Annotated, P.16
註(十一) 全國農業總調查計劃綱要統計月報農業專號

(4) 農業普查人才之訓練

(5) 農業普查人員之選任

(6) 農業普查實施事項之指導督促

(7) 農業普查已填表格之收集審核，資料之整理統計及發表

(8) 其他關於農業普查事項

(二) 區指導員 按自然狀況及經濟情形，分全國為若干區，區設指導員一人，兼統計局長官之命，綜理一區普查事務，訓練呈薦並監督縣監察員，收集及考核各縣所填送之表格，如發現差誤及遺漏時，發還各縣交原普查員重填。

(三) 縣監察員 縣設監察員一人至三人，承區指導員之命，綜理一縣普查事務，訓練呈薦並監督鄉村普查員收集砍查及審核其所填送之表格，如發現錯誤及遺漏時發還重填。

(四) 鄉村普查員 鄉村設清查員一人至三人，承縣監察員之命，實地挨戶調查填記，將表件寄送縣監察員受其審核。

區指導員之選，由統計局就各省黨部及各省政府機關之職員中，擇其具有統計知識或經驗者充之，為統一全國農業普查推進方法起見，宜集合區指導員若干人於集中地點，施以訓練，並舉行討論會討論推進方法。

縣監察員之選由區指導員就縣黨部縣政府職員中呈聘之，受任人員應集合於區之中心地點，受相當之訓練，並舉行討論會討論推進方法。

鄉村普查員由縣監察員就當地農民所信仰，熟諳當地情形，能書寫記賬者選擇呈聘之，如能以鄉鎮長充任更為適宜，受任人員應集合於縣府所在地，受相當之訓練，並舉行討論會討論推進方法。

所有辦理普查事項一切人員，均須舉行宣誓以示鄭重。

按美國一九三〇年所舉行之普查，共用普查員十二萬人，監察員五百七十五人，每監察員負責領導三百至四百清查員（註十二），挨戶訪問，除其他人口等普查事項外，須調查六百五十萬農場之實際情形；至於室內工作人員，可分永久與臨時兩種（註十三）（以一九一〇年之情形為例）

永久人員（上屆普查終結至下屆普查開始） 隨時人員（普查開始）

普查局局長一人

副局長一人

秘書主任一人

秘書一人

註(十二) The Fifteen Census Begins P. I

註(十三) "The Story of the Census"

統計主任四人（分掌人口，製造，城市及生命統計）	工作分配員一人
地理學家一人	收發員一人
科長九人	統計主任一人
總機械師一人	科長四人
專門調查員（無定額）	書記一〇〇〇至三〇〇〇人
書記工役機器匠等六〇〇人	

以我國農場之細碎及數目之衆多比例之，則區指導員約須二百人，縣監察員約須二千人，鄉村普查員約需二十萬人始可集事。至於室內關於農業普查工作人員，則至少須如下列：

統計局局長副局長（兼理普查行政事務）

主管農業統計科長一人（兼理農業普查行政事務）

指導主任二十人分別指導普查事務收集普查表格及審核各區農業普查之結果

統計主任十人整理及統計各區調查資料

總機械師一人管理機械

錄事十人辦事員十人

計算員三百人受統計員之指揮計算各區調查資料

機匠工役二十人

四。農業普查之經費

我國舉行農業普查之經費約計如左：

甲、薪俸

(1)指導主任	72,000	指導主任二十八月支三百元年計如左數
(2)統計主任	36,000	統計主任十人月支三百元年計如左數
(3)總機械師	4,800	總機械師一人月支四百元年計如左數
(4)辦事員	7,200	辦事員十人月支六十元年計如左數
(5)錄事	6,000	錄事十八人月支五十元年計如左數
(6)計算員	144,000	計算員三百八人月支四十元年計如左數
(7)機匠工役	6,600	機匠十八人月支三十五元 工役十八人月支二十元
	276,600	

乙、事業費

(8)旅費	8,276,000	指導主任二十人每人支旅費八百元計支一萬六千元 區指導員二百人每人支旅費三百元計支六萬元縣監
-------	-----------	--

		察員二千人每人支旅費一百元計支二十萬元鄉村調查員二十萬人每人支旅費十五元，計支三百萬元
(9)訓練費	700,000	訓練區指導員縣監察員費若分二百區舉行則每區支經濟五百元計支十萬元訓練鄉村普查員按縣舉行縣支經費三百元計支六十萬元
(10)表格	1,000,000	按二千萬農場每農場表格五分計
(11)文具	500,000	購置計算機及紙張筆墨等
(12)郵電費	100,000	
(13)消耗費	50,000	
(14)雜項	100,000	
(15)印刷費	200,000	
	<u>5,926,000</u>	

連前合計 \$6,926,000

上項經費如何由國省縣分擔之處應有詳密之規定。

五・農業普查之步驟

甲、立法 農業普查之首要工作，厥為制定普查法以規定普查之目的及方法，經費之預算及分擔辦法，普查機關之組織，主持人員之任命及職權，舉行普查之時期及地點，人民應受調查之義務以及普查人員之責任報酬懲罰等。舉行農業普查時亦可有所依據辦理，例如美國公布之普查法內容，逐漸增加修正，至一九二九年六月十八日所公布者，已達二百十九條之多，可以參考。

乙、製表 編製普查表格宜先將有關係之調查資料，研究報告舉行檢查，並參酌各國已有之成規及過去施行之表格，作成草案大綱，然後商諸有關各部門之專家討論細目，並構造各項問句，草擬表格，由對於調查事項具有經驗者加以審定，所有單位及度量衡之名詞均須加以銳釋，其問題先後之次序，當按農人摹想其事業應循之次序，並力求合於整個表格之論理，凡性質相關之問題宜排列一起，次要之問題或補充材料可置於表末。

丙、試查 選擇少數地方按照製定表格試行調查，如發現有不清楚或為人誤解之處，宜加以修正，如發現有遺漏之處宜加以補充，使成為完備可用之表格能收集得可靠的資料，同時編製監察員須知普查員須知等，使監察員普查員等在實行其任務之前，對於重要各點甚為明瞭，苟有疑難問題得以依規定之解釋回答之。

丁、選才 舉行普查既需要一整個有效率之力量推動之，則區指導員縣監察員，鄉村